****2013年霍山县农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****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2013年我委以打造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农业行政机关为目标，以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为出发点、落脚点，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。

一、健全工作机制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农委实际工作，制定了《县农委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和《县农业系统信息工作考评办法》，逐步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机制。

二、规范工作流程

根据《条例》规定和县政府的要求，列出本单位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并通过县政务网站公开依据规范样本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认真修正和梳理，统一公开标准，规范发布格式。同时，制定了政府公开信息编写规范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图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和规范样本，做到有章可循，按章办事。

三、主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我委主要通过霍山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还通过单位内部网站霍山县农业信息网发布政府信息。2013年度共在政府信息平台上共发布信息697条，在霍山农业信息网发布信息167条，被省市农业信息网及相关媒体采用的信息达245条。创新工作方式，以群众看得到、看得清、看得懂和便于群众知情、便于群众办事、便于群众监督为原则，结合农业和农村工作特点，通过农业天地电视栏目、政风行风热线、政务公开宣传栏、霍山农村刊物、文件简报等形式，及时有效、全方位地进行信息公开，提升群众的知情权和工作的透明度。共更新单位内部政务公开栏四期、县政府政务公开栏四期，发布《霍山农村》12期，上报省市农业信息400多条。

四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3年度我县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以公开政府信息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3年度我县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六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
　　一年来，我委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相关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有一些差距，公开形式和便民性还需进一步提高，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加强三个方面的工作。

一是加大公开力度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重点、难点工作的研究和指导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保障措施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、检查、考核手段，进一步完善监督评议机制。

二是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。加大与群众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、重大决定等文件的公开力度，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，提升便民服务水平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和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。

三是健全沟通协调机制。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，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，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。定期更新公开内容，真正做到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3年12月31日